

# 高雄市大樹區公所

## 107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4 月 25 日上午 8 時 45 分

會議地點：本所 2 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員：陳主任秘書景星、民政課施課長綿花、社會課林課長己源、經建課孫課長振華、農業課廖課長旭光、秘書室劉主任俊葳(張依蘋代)、人事室李主任姿慧(蘇妙茹代)、會計室洪主任清忠

主 席：楊區長孝治 記 錄：郭俐君

### 壹、主席致詞：

今天我們召開本所 107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為了使大家能落實清廉施政理念，達到廉能政府的目標，並完善本所的廉政工作，此次議程安排有 3 項報告案與 4 個提案討論，報告案暨提案部分請摘要提報，會議中請各位主管踴躍提供意見，現在就開始針對此次會報的相關議程進行會議。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廉政會報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上次會議決定或決議事項，仍請各單位持續落實執行。

#### 二、本所 106 年度重點廉政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三、各政風機構辦理「106 年度昇降設備(電梯)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節錄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 請本所秘書室及社會課針對上開專案稽核報告內容缺失態樣應注意避免發生，尤其特別要注意電梯檢查員千萬不可為受檢設備維護保養專業廠商之從業人員，以防止有球員兼裁判之情事。

### **參、提案討論**

#### **第 1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有關本所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單位辦理規劃設計，原則上應以公文函送通知為據。

**主席裁示：**

(一)照案通過，本所之採購案請各單位務必強化履約管

理功能，以提升本所採購效率。

(二) 本所工程雖然辦理委託監造，但身為業主的我們仍然負有監督管理的責任，請經建課必須確實要求委託監造單位善盡職責。另外如有緊急業務而來不及以公文函送通知監造單位時，請以電話紀錄方式註記。

#### **第 2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研訂「本所 107 年度廉政法治教育宣導實施計畫」一案。

**主席裁示：**

(一) 本案照案通過。

(二) 會後請政風室依計畫期程辦理，請各單位鼓勵同

仁積極參與。

### 第 3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有關本所保薦參與市府廉潔楷模遴選未獲選者，擬於公開場合進行表揚一案。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為激發本所同仁之榮譽心，請各主管轉達所屬同仁踴躍參加市府年度舉辦之廉潔楷模遴選。

### 第 4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研擬「本所 107 年里公共設施、環境衛生改善之登革熱防治工作執行經費核銷審查作業要點」一案。

主席裁示：本案審查作業要點請民政課、政風室及會計室研擬修正後提區務會議提案討論。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這次是 107 年第 1 次召開的廉政會報，也是搬遷新辦公室後的第一次正式開會，廉政會報的目的除了希望能影響本所同仁落實廉政作為，亦提供各課室業務上應注意之事項，請各單位依照本次會議各項決議事項確實辦理，本所廉能形象是要靠全體同仁建立及維持，期許本所所有同仁，在業務處理上均能遵守依法行政。

陸、散會：9 時 30 分。

高雄市大樹區公所 107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裁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管制表				
項次	指(裁)示 暨決議事項	業管單位	列管情形	
			除管	列管
1	請本所秘書室及社會課針對上開專案稽核報告內容缺失態樣應注意避免發生，尤其特別要注意電梯檢查員千萬不可為受檢設備維護保養專業廠商之從業人員，以防止有球員兼裁判之情事。	社會課、秘書室		✓
2	本所之採購案請各單位務必強化履約管理功能，以提升本所採購效率。	各單位		✓
3	本所工程雖然辦理委託監造，但身為業主的我們仍然負有監督管理的責任，請經建課必須確實要求委託監造單位善盡職責。另外如有緊急業務而來不及以公文函送通知監造單位時，請以電話紀錄方式註記。	經建課		
4	「本所 107 年里公共設施、環境衛生改善之登革熱防治工作執行經費核銷審查作業要點」請民政課、政風室及會計室研擬修正後提區務會議提案討論。	民政課、政風室、會計室		
5	下次廉政會報請針對指(裁)示事項暨決議案提報辦理情形。	政風室		✓